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《韶关市乐昌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(北乡镇单元)》一般调整方案编制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: 乐昌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地址: 乐昌市人民北路 36 号 联系电话: 0751-5585185 联系人: 田芳
3	中介服务名称	《韶关市乐昌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(北乡镇单元)》一般调整方案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有有效期内的城乡规划(国土空间规划)编制资质证书甲级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 服务内容: 对北乡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进行优化调整, 完成《韶关市乐昌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(北乡镇单元)》一般调整方案编制, 包括文本、附表、附图、附件及矢量数据等成果内容。 2. 服务要求: 成果必须符合省市要求, 完成系统备案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地点: 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。 2. 方式: 根据国家、行业相关规定出具成果报告, 必要时派员驻点办公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。报价区间为 20-21 万元。
8	服务时间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 项目双方共同验收 3. 验收标准: 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整改, 重新编制方案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自行约定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自行约定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自行约定执行。
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--	----	---